

# 化隆回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

化财农字〔2025〕42号

## 关于调剂 2025 年东西部协作资金指标的函

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、县新农村建设服务中心：

根据县政府 2025 年第 48 次专题会议研究，现将化隆县 2025 年消费帮扶特色产品销售奖补项目资金 27 万元（2025 年东西部协作资金）调整到化隆县 2025 年和美乡村建设项目；将“化隆县群科特色果蔬园蝴蝶兰繁育基地建设项目”的项目名称变更为“化隆县群科特色果蔬园育苗棚建设项目”。

列 2025 年支出功能科目：2130504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；2130505，生产发展；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59999，其他支出；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39999，其他支出。

请严格按照《关于转发〈关于印发苏青东西部协作项目资金管理的通知〉的通知》（东协作组办〔2024〕1号）文件规定要求确定的资金投向及重点，规范项目建设，加快

预算执行，做到专款专用，强化资金监管和绩效评价，确保资金发挥效益。

附件：2025年东西部协作资金调剂明细表



---

抄送：预算股，本股室存档。

---

化隆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5年7月2日印发

---

附件:

# 2025年东西部协作资金调剂明细表

单位: 万元

| 序号 | 项目名称           | 实施单位           | 项目类型         | 合计     | 已下达    | 本次下达   | 备注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|----|
|    | 合计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 477.00 | 477.00 | 0.00   |    |
| 1  | 消费帮扶特色产品销售奖补项目 | 县农科局           | 生产发展         | 0.00   | 27.00  | -27.00 |    |
| 2  | 化隆县2025年和美乡村项目 | 县新农村<br>建设服务中心 | 农村基础设施<br>建设 | 477.00 | 450.00 | 27.00  |    |

